

证券代码：835368

证券简称：连城数控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我们认真审阅了公司《关于新增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议案和《关于公司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议案，本着实事求是和独立判断的原则，并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

一、关于《关于新增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经审查，公司本次新增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整体经营发展需要，预计新增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的情形客观、合理，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关联交易定价根据市场公允价格作价，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本次新增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拟发生的

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日常业务所需的正常商业交易行为，本次新增预计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表决。

二、关于《关于公司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经审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能够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勤勉尽责的履行审计职责并公允合理地发表审计意见。本次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规定。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表决。

独立董事：王岩、陈克兢

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0 日